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博源集团”)通知,获悉博源集团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85,073,529	2016年7月13日	2016年8月18日	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西街支行	7.84%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85,000,000	2016年7月13日	2016年8月18日	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西街支行	7.84%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103,570,000	2015年4月29日	2016年8月23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.55%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82,856,000	2016年5月11日	2016年8月23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.64%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54,548,118	2016年5月11日	2016年8月23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03%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30,000,000	2016年8月24日	2016年9月7日	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西街支行	2.77%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8,800,000	2016年8月24日	2016年9月7日	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西街支行	0.81%
合计	--	449,847,647	--	--	--	41.47%

二、股东股份再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再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170,073,529	2016年8月19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5.68%	融资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37,591,764	2016年8月24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化路支行	3.47%	融资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30,000,000	2016年8月24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化路支行	2.77%	融资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30,000,000	2016年8月24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西街支行	2.77%	融资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30,000,000	2016年8月24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西街支行	2.77%	融资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58,382,354	2016年8月26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5.38%	融资
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公司第一大股东	38,800,000	2016年9月9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3.58%	融资
合计	--	394,847,647				36.40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博源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,084,800,07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7.23%，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稷弘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稷弘立”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,300,99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1%，博源集团和中稷弘立总计持有公司股份 1,117,101,07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8.34%。博源集团和中稷弘立累计冻结持有的公司股份 1,115,400,07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8.28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